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承辦人：王馨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18
傳真：(02)29699823
電子信箱：AM971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人字第10910651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0921377345_109D2233252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有關公立中小學兼任行政職務教師於學年中亡
故或罹患傷病，致無法親持國民旅遊卡於特約商店刷卡消
費，其強制休假補助費應如何請領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6月8日臺教授國字第1090058167A號函
辦理，並檢附原函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
副本：

交換戳記 109/06/11 16:50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劉佳惠

人事室



1099284817

(2020/06/11)

